

江阴：织密防溺水“安全网”筑牢生命防线

“

今年6月以来，江阴市公安局切实织密涉水公共区域防溺水“安全网”，围绕“防住、控住、救住”三大目标，通过机制筑基、防控升级、联动治理与宣传教育，全力实现全链条闭环、立体化防控。截至目前，江阴市涉水警情数同比下降25.93%，入夏以来已成功处置涉水险情79起，救援落水群众34人。

”

机制筑基+立体防控 实现精准预警与高效救援

入夏之初，江阴公安迅速成立防溺水工作专班，由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抽调骨干力量集中办公，明确“数据研判、警情处置、督导检查”三类岗位职责，真正实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

“我们每天都会对前一日涉水警情进行复盘，每周汇总分析、每月形成报告，实时通报给24个派出所。”专班负责人介绍，通过“日碰头、周调度、月总结”的闭环管理模式，专班切实为一线实战提供有力

支持。

除了机制保障，防控手段也在不断升级。江阴公安推出“水面艇巡+岸边步巡+空中无人机巡+视频网巡”四维巡查机制，重点加强对鹅鼻嘴公园、韭菜港等野泳高发区域的管控，严格执行“高危时段每小时必巡、重点水域每日全覆盖”的勤务标准。

“请立即上岸，此处禁止游泳！”这样的喊话，每天都会从巡逻艇或无人机中传

出。6月以来，江阴公安水警部门累计出动船艇50余艘次、警力160余人次，劝离野泳、戏水群众60余人，通过无人机和视频监控巡逻发现并处置险情2起，依法处罚违规下水人员5人。

科技赋能也成为一大亮点。江阴公安依托视频感知及多源数据，搭建“异常行为识别+风险自动告警”模型，并在周庄北新桥水域开展试点，实现从“被动处置”到“主动预警”的转变。

隐患治理+共治联动 从源头压降溺水风险

要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安全，必须从源头上控制风险。江阴公安推动多部门联合开展涉水公共区域“拉网式”排查，覆盖水闸、码头、网红野泳点、无护栏河岸等6类高风险场所，并建立“风险等级+整改时限+责任单位”清单台账，实现隐患整改率100%。

救援装备也在持续升级。江阴公安按照“实用、便携、专业”标准，新配备快速艇2艘、无人机3架以及水上遥控救援飞翼1

艘，派出所一线巡逻车也都配齐救生衣、圈、绳及急救包，确保民警出警时“装备跟着警情走”，关键时刻拿得出、用得上。

真正的防控不能只靠警方单打独斗。江阴公安主动对接应急、海事、水利等部门，推动将防溺水纳入属地街镇、村社日常管理，并建立信息互通、隐患共治、应急联动三大机制。

“我们现在巡逻更有底气了，因为背后有一张联动网络。”江阴市公安局利港

派出所民警徐广智表示。通过“警格+网格”融合机制，网格员将水域巡纳入日常工作，一旦发现涉水隐患，及时上报，形成“隐患即时报、群众当场劝、疑难联动处”的闭环流程。

社会力量的参与同样关键。江阴公安与海事搜救中心、公益救援队定期开展联合演练，提升协同救援能力，同时还发动游泳协会会员、企业保安、护渔员等组成“志愿巡逻队”，在长江沿线开展劝导。

精准宣教+互动体验 全面提升公众防溺水意识

预防溺水，宣传教育和意识提升是关键一环。江阴公安针对不同人群特点开展精准宣教：针对学生群体，通过班级群推送电子海报和动画视频，提升防范意识；针对农村老年人，组织社区民警、网格员开展“见面行动”，以真实案例开展“面对面”宣防；针对临江作业人员，则联合企业组织专题培训，6月以来已开展培训2场、覆盖50余人次。

“老人家，最近天气热，千万不能图凉快就随便下河啊！”江阴市公安局夏港派出所社区民警朱玉文在走访时总不忘多叮嘱几句，这种带着温度的“土办法”，往往比单纯发传单更有效。

在宣传手段上，江阴公安也力求多元融合，线上线下齐发力。线上，通过“平安江阴”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发布预警提示，制作防宣短视频，借助社区群、朋友圈实现数千次推送；线下，在居民区、公园广场悬挂横幅，在公共场所电子屏滚动播放警示语，营造“处处提醒、时时警惕”的宣教氛围。

“以前觉得溺水事不关己，今天亲手操作了救生设备，才知道及时救援有多重要。”一位市民感慨道。在“世界预防溺水日”当天，江阴公安联合出入境边防检查站、长航派出所等在黄田港公园举办了主题宣传活动，通过设摊宣传、发放手册、装备展示与模拟救援体验等形式，吸引了众多市民参与，推动防溺水宣传从“单向灌输”走向“双向互动”，真正让安全知识深入人心、化作行动。

(卢聚炜)

教师节，他们也收到“特别礼物”

一支粉笔，四季耕耘，教师是辛勤的园丁；一线坚守，全时在线，警察是忠诚的卫士，当警察遇上教师节，他们也收到了“特别礼物”。

“超能力”叔叔也过节



扫码看详情

9月9日，在经开区和悦实验幼儿园举办的“双星闪耀 共筑暖巢”教师节活动中，经开公安分局内保大队校园安全员王胜获得了“和悦实验幼儿园安全守护大使”的聘书，鼓励“超能力”叔叔继续做孩子们的“超人”。

这个能记住幼儿园所有孩子名字的“超能力”，究竟是如何练成的？“每一次老师点名的时候，我都到教室里记住孩子们的名字。我还要记住每一个孩子家长的脸，放学的时候才能放心把孩子交到家长手中。”王胜说。

如果还有不熟悉的孩子，他就单独过去问名字，陪孩子做游戏，快速熟悉起来。

2022年9月，王胜成为和悦实验幼儿园的安全员，在这个幼儿园开启了护学工作。在这之前，他有园艺师的工作经历。护苗和护学，有着不少相似之处：他要认识每一株植物的名字，才能更好照顾它们；他要叫出每一个孩子的名字，才能更好保护他们。

早晨8时到下午4时左右，是孩子们在园的时间；早晨7:30到下午5时、6时，是王胜的工作时间。“他总是早上提前半小时到园里，每天检查一遍消防安全、一键报警装置等设施，确定孩子全部都被安全接走再离园。有他在，我们总是很放心。”和悦实验幼儿园园长蒋鲜红说。王胜说，和教师一起过教师节，感觉自己的付出被看见了，真的很开心。

“校园卫士”刚柔并济



任电话立即赶到，他先是板起面孔严肃批评了冲动行为，又单独找来双方耐心调解，最后让两个孩子红着眼眶握手言和。“他批评时像严师，说理时像慈父。”学校老师这样评价。

这份“刚柔并济”更体现在他日常的校园守护中：文能把反诈知识编成趣味段子，模仿诈骗分子语气授课，逗得满堂欢笑；武能雷厉风行排查安全隐患，向校园安保力量演示应急处置技巧，让全场肃然起敬。

“这是我第一次担任法治辅导员，作为一名新警，我要好好向师父学习，成为合格的校园卫士。”民警范昕璋表示。刚柔并济的守护，成为这个教师节里给师生最踏实的“安全礼物”。

他既是校园安全的守护者，也是孩子们眼中的“双面老师”。今年5月，几名学生因琐事在操场发生争执，管瑜刚接到班主

“知心姐姐”温情守护

教师节前夕，滨湖公安分局蠡园开发区派出所“00后”社区民警姚洁像平常一样来到滨湖双语实验中学开展法治宣讲，这次，她收到了一份特别的节日“礼物”——她被学校评为“优秀法治副校长”，这正是源于她那个温暖的创举——“姚警官知心信箱”。

无论是线上留言还是线下纸条，这个信箱都成了孩子们倾诉心事的“树洞”。前不久，学生小杨与同学因误解发生矛盾，感觉十分委屈，姚洁了解到情况后主动介入，以大姐姐的身份耐心调解，有效化解了误会。孩子们信任她，愿意把悄悄话告诉她。今年以来，通过“姚姚警官知心信箱”，姚洁发现了3起深藏于同学间的小矛盾，并将心结化解于萌芽。

而“知心姐姐”的守护，远不止于化解

心事。从开学前的安全检查，到风雨无阻的护学岗；从一堂堂生动有趣的安全教育课，到如今有呼必应的“知心姐姐”，姚洁用年轻的活力和女性的细腻，全方位地守护着校园的安宁。

“她不是在编的老师，却是孩子们心中最亲的‘姚姐姐’。”学校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评奖，既是对姚洁履行社区民警职责、守护校园安全的肯定，更是向孩子们心中这位“知心姐姐”致以最诚挚的节日敬意。

交警叔叔风雨护学

9月8日，交管支队梁溪大队民警宋健走进崇宁路实验小学，给学生们上了一堂生动的交通安全课，他凭借多年的进校宣传经验，把交通安全知识编成“过马路要找斑马线朋友”等小故事，在轻松的互动里，让安全意识悄悄发芽。课后，几名学生为他戴上了红领巾，学校为其颁发了聘书，聘任宋健为学校的法治副校长。

对宋健来说，新学期开学后，早7晚6的护学工作已是日常。崇宁路实验小学门口来往车辆较多，有一次早高峰遇上大雨，宋健站在路中疏导交通，雨水顺着脸颊流进衣领也顾不上擦，这时他发现一辆车旁有个孩子准备横穿马路，身后车辆正快速驶来，十分危险。“慢一点，注意孩子！”他立

即快步冲上前，一边提醒来车，一边撑开雨伞护住孩子，牵着小手将其安全送进校园。

即便送完最后一名学生，宋健的护学工作仍未有结束。他还会到校园周边的小巷、商铺，仔细排查道路隐患，把每一个安全细节都落到实处。这张聘书，装着师生对他风雨护学的感谢，更藏着对所有默默守护校园的民警辅警的认可。

(孙姣姣)

寻找张某宇涉嫌盗窃案受害人的公告

2025年7月22日，无锡市公安局锡山分局厚桥派出所侦破一起盗窃案，涉案犯罪嫌疑人张某宇于当日被抓获归案。经查：2025年7月21日凌晨，犯罪嫌疑人窃得无锡市锡山区厚桥街道厚学路沿街车辆车内财物（南京炫赫门香烟一条，拆封剩8包；软中华香烟一条，拆封剩8包；散装香烟若干包）。为进一步查明案情，最大程度挽回人民群众经济损失，特向社会公开寻找本案受害人，请当事人携带身份证件、转账汇款记录等相关依据至厚桥派出所登记报案，联系人：朱警官，电话0510-88721110，如冒名顶替、恶意报案，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寻找顾某春等人涉嫌赌博案涉案赌资、赌具持有人的公告

2025年7月19日，无锡市公安局锡山分局厚桥派出所侦破一起赌博案，涉案人员顾某春等人于当日被抓获归案，民警在现场查获人民币1040元、麻将筒子牌1副。

为进一步查明案情，特向社会公开寻找本案查获物品的持有人，请当事人携带身份证、转账汇款记录等相关依据至厚桥派出所登记报案，联系人：朱警官，电话0510-88721110，如冒名顶替、恶意报案，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涉案资金返还公告

江苏省宜兴市居民马某云等人，被犯罪嫌疑人诈骗若干资金。经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已明确部分被骗资金流向，并对相关涉案银行账户内的涉案资金依法冻结，现被害人马某云等人提出冻结资金返还申请。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现拟将相关银行账户内的涉案资金按比例返还给被害人马某云等人，详情如下。如有异议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联系陈警官，电话：15961597220。公告期满后将依程序返还该资金。

特此公告

1. 马某云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155****179705（李祥），返还金额43000元。
2. 吴某卫被短信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689****862807（刘飞），返还金额17570元。
3. 吴某新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3668****000339590（丁永棋），返还金额57810元。
4. 吴某新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848****556049815（丁永棋），返还金额14332元。
5. 吴某新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700****001821092（张书琴），返还金额228元。
6. 吴某新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202****008388097（张书琴），返还金额3000元。
7. 吴某新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3516****701325975（张书琴），返还金额1251元。
8. 李某迎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485****404947（张坤），返还金额443元。
9. 夏某芳被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208****000157058（徐存海），返还金额3941元。
10. 石某欣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848****144735970（郭亭宇），返还金额1021元。
11. 王某轩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3120****204284090（盛锦华），返还金额101元。
12. 王某轩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848****965791070（盛锦华），返还金额225元。
13. 王某轩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150****006918872（孙小萍），返还金额1889元。
14. 赵某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66****5290951（杨庆），返还金额119元。
15. 鲍某芳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977****698847（吴士块），返还金额30000元。
16. 庄某雨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422****207353088（于涛），返还金额7600元。
17. 庄某雨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773****750729（朱光辉），返还金额1906元。
18. 张某某被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291****000400503（郑翔尹），返还金额141元。
19. 张某某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758****004182827（韦毅有），返还金额349元。
20. 张某某被诈骗案，嫌疑卡号 622062****11309273（许玉波），返还金额1596元。
21. 张某某被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483****027403（郑凯华），返还金额1230元。
22. 张某某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226****000700193（赵平），返还金额1961元。
23. 朱某军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785****070788760（陈金桃），返还金额999元。
24. 蒋某念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521****601247（李民），返还金额237元。
25. 徐某昕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3131****002860728（韩慧军），返还金额20018元。
26. 徐某昕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700****004904300（韩慧军），返还金额643元。
27. 赵某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3133****126659931（莫泳彬），返还金额431元。
28. 袁某伟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439****016339924（陈树勇），返还金额834元。
29. 袁某伟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225****001555413（杨庆），返还金额794元。
30. 袁某伟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700****003734868（薛善书），返还金额6000元。
31. 王某凯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483****563181（吴仁伟），返还金额487元。
32. 裴某欣被网络诈骗案，嫌疑卡号 621778****752643796（刘洋农），返还金额35022元。

无主资金公告

2025年4月24日，无锡市公安局新吴分局梅村派出所所在无锡市新吴区梅村街道泰伯花苑破获一起案外赌博案件，案件办理过程中，查获以下资金：

1. 无主资金人民币16510元。

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请资金所有人或与梅村派出所联系，联系人：杨警官，电话：0510-82228530，逾期将作无主财物处理。